

## 中华通：沪港通及深港通条款及细则(「中华通条款及细则」) 适用的风险披露及其他资料部分的修改通知，由 2020 年 7 月 31 日起生效 (「生效日期」)

因应优化投资者赔偿制度，以下于中华通条款及细则的风险披露部分段落已被删去及剔除，并由「生效日期」起生效。投资者在香港透过证券经纪进行的北向交易现在亦受香港投资者赔偿基金（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设立）的保护。请参阅适用的法律和法规以获取更多资讯。

更改部分	更改条款及细则
综合理财户口条款及细则 - 附录四: 中华通：沪港通及深港通条款及细则，附录一: 风险披露及其他资料, 第 16 段落	<p>16. 投资者赔偿基金</p> <p><del>中华通证券交易不能享受投资者赔偿基金（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设立）的保护。因此，与在联交所上市的证券之情况不同，客户一旦因为任何向证监会登记的持牌或注册人士违约而蒙受任何损失，客户将不会获得投资者赔偿基金的补偿。</del></p>
中华通：沪港通及深港通条款及细则, 附录一: 风险披露及其他资料, 第 16 段落	<p>16. 投资者赔偿基金</p> <p><del>中华通证券交易不能享受投资者赔偿基金（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设立）的保护。因此，与在联交所上市的证券之情况不同，客户一旦因为任何向证监会登记的持牌或注册人士违约而蒙受任何损失，客户将不会获得投资者赔偿基金的补偿。</del></p>

请注意，如您在生效日期当日或之后继续使用或保留相关户口，则表示将受上述修改约束。

您可浏览以下汇丰网站或前往本行任何分行索取经修改的中华通条款及细则：<https://www.hsbc.com.hk/zh-cn/help/forms/>。本通知的英文版本与中文版本如有任何歧义，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如有任何疑问，请前往本行分行或于以下服务时间致电本行服务热线：

汇丰尚玉客户：	(852) 2233 3033 (24 小时)
汇丰卓越理财客户：	(852) 2233 3322 (24 小时)
汇丰运筹理财客户：	(852) 2748 8333 (24 小时)
其他客户：	(852) 2233 3000 (星期一至日：上午 9 时 – 下午 11 时)

2020 年 6 月

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财富管理及个人银行服务刊发